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机关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2021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机关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是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直属事业服务类单位，主要职责是为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

## 二、单位构成

根据自治区党委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桂编办复〔2019〕63号文，内设行政科、财务科、接待科、房产物管科、车辆管理科、保卫科、对外联络科。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实行全额预算管理方式。机关服务中心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名，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调整为20名。2021年度，机关服务中心实有在编人员25人，退休人员5人，编外人员15人。

##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机关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详见附表：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附表）

#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机关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单位2021年度总收入5,564.8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564.8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482.09万元，增长167.19%。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64.8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办公正常运转的办公场地租金、物业管理、水电、办公楼运维、会议、后勤服务等。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482.09万元，增长167.1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广西发展大厦东楼整改工作专项资金，解决广西发展大厦东楼项目历史遗留问题。

2.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本单位无事业收入。

5. 本单位无经营收入。

6. 本单位无其他收入。

7. 本单位无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 本单位无上年结转和结余。

(二) 本单位2021年度总支出5,564.8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194.57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482.09万元，增长

167.19%。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062.07万元：主要用于服务中心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的基本支出和保障发改委机关办公运转的办公楼运行及维修（护）、水电、物业管理、办公楼租金、会议、食堂等后勤服务工作而发生的项目支出。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108.62万元，增长159.13%，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广西发展大厦东楼整改工作专项资金3167万元，解决广西发展大厦东楼项目历史遗留问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90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36万元，增长1.90%，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正常晋升薪级工资，工资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22.42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按国家规定的比例缴纳医疗保险支出。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30万元，增长6.16%，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正常晋升薪级工资，工资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37.18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57万元，增长1.56%，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正常晋升薪级工资，工资基数调整。

5. 本单位无结余分配。

6. 年末结转和结余370.23万元，为本年度新增广西发展大厦东楼整改工作专项资金的部分资金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



算数增加370.23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的广西发展大厦东楼整改工作专项资金为跨年度项目。

##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94.57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111.86万元，增长149.41%。其中：基本支出492.07万元，项目支出4,702.50万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153.46万元，支出决算为5,194.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1.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016.49万元，支出决算为5,062.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1.03%。主要原因是当年10月新增广西发展大厦东楼整改工作专项资金，解决广西发展大厦东楼项目历史遗留问题。

1. 机关服务（项）：主要是在编人员的人员经费支出，以及为维持日常事务活动的支出。年初预算为380.72万元，支出决算数35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4%，差异的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

2.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保障发展改革事业顺利进行而发生的支出，以及用于办公大楼运行维护、水电、物业管理、办公楼租金、发改业务会议、机关后勤服务等方面的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1,635.77万元，支出决算数4,702.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7.48%。主要原因是当年10月份新增广西发展大

厦东楼整改工作专项资金，解决广西发展大厦东楼项目历史遗留问题。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5.75万元，支出决算为72.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4%。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变动导致。

1. 事业单位离退休：主要是退休干部2021年春节慰问金。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0.68万元。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0.50万元，支出决算数48.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6%，预决算基本持平。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保险缴费支出：主要用于在编人员职业年金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5.25万元，支出决算数23.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5%，预决算基本持平。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3.35万元，支出决算数22.42万元，均为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6.02%，预决算基本持平。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7.87万元，支出决算数37.18万元，均为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8.18%，预决算基本持平。

###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2.07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410.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3%，

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变动导致。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6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7%，主要是会议费、公务接待费零星开支。

(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7.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4%。主要原因为人员正常变动导致。

####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相关业务。

####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相关业务。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相关业务。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服务类单位，2021年度无机关运行和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支出，机关服务公用经费支出63.94万，比年初预算69万元减少了5.06万元，下降7.33%，比上年决算数70.1万元，减少6.16万元，下降8.79%，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节能减排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5.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8.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用房租金”、“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各类会议专项经费”、“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楼正常运转劳务派遣、会务、医疗、食堂后勤服务工作经费”、“广西发展大厦东楼整改工作专项资金”等4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673.2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38%。

#####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用房租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楼正常运转劳务派遣、会务、医疗、食堂后勤服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4分；“广西发展大厦东楼整改工作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4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各类会议专项经费”项目经调整后项目资金不足200万元，故未做绩效自评。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用房租金	项目编码	301002xm20n0009	
项目实施单位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总额	<b>资金来源</b>	<b>金额（万元）</b>		
	<b>合计</b>	558.13		
	其中：一般公共性预算拨款	其中：中央	0	
		自治区	558.13	
	政府性基金	---	0	
其他基金	---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p>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机关办公场地租金，根据我委与跨世纪酒店、广西发展大厦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及相关数据测算全年租金总量。其中：1、我委与南宁跨世纪大酒店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我委租用广西发展大厦东楼一主楼 20 层—26 层房屋作为办公场所使用，建筑面积 6392.82 m<sup>2</sup>，房屋租金 65 元/月·m<sup>2</sup>，每年租金共计 498.64 万元，租赁期限为 20 年（2010 年 9 月—2030 年 8 月）。2、我委与广西发展大厦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我委租用广西发展大厦第 8 层中区房屋给项目云指挥调度中心作为办公场所使用，建筑面积 762.69 m<sup>2</sup>，房屋租金 65 元/月·m<sup>2</sup>，每年租金共计 59.49 万元，租赁期限为 5 年（2019 年 1 月—2023 年 12 月）。租用总建筑面积 7155.51 平方米作为办公场所，保障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用房的稳定性，确保机关正常运行。全年租金 558.13 万元，是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其中 2021 年安排资金 524.35 万元，剩余资金 33.78 万元为业主退回的 2020 年度项目租金。</p>			
项目起始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施进度	按照合同签订的时间节点支付相应的租金			
年度绩效目标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完成租金的支付			

自评得分（满分 100 分）		96 分		预算执行率%（10 分）		8	
项目绩效目标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	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20 分）	产出数量	租用办公用房面积	7155.51 m <sup>2</sup>	7155.51 m <sup>2</sup>	无	20
	质量指标（10 分）	产出质量	正常办公保障率	100%	100%	无	10
	时效指标（10 分）	产出时效	租用办公楼可使用时间	12 个月	12 个月	无	10
	成本指标（10 分）	产出成本	办公用房租金	小于等于 558.13 万元	558.13 万元	无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办公用房需求是否得到满足	满足	满足	无	10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通过市场办公租金比价筛选,确定年租金指标总额,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达到预期目标率	98%	98%	无	10
	环境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无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项目按合同协议实施,严格依法依规对项目全程监管	有效	有效	无	10
服务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对办公场地的满意度	90%	90%	90%	无	8
其他指标			无	无	无	无	0

##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楼正常运转劳务派遣、会务、医疗、食堂后勤服务工作经历	项目编码	301002xm20n0008	
项目实施单位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总额	<b>资金来源</b>	<b>金额（万元）</b>		
	<b>合计</b>	360		
	其中：一般公共性预算拨款	其中：中央	0	
		自治区	360	
	政府性基金	---	0	
	其他基金	---	0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p>根据《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纲领性文件精神，按照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机关事务工作“十三五”规划》要求，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党组决定，委机关后勤服务工作委托机关服务中心实施。项目主要目标是保障机关办公正常运转，承办各处室业务会议，做好办公环境卫生，确保涉密区域的安全，负责机关文印、收发工作，解决职工就餐、医疗等后勤服务工作。机关服务中心受托向社会购买会议、保洁、医疗、食堂等服务。该项目主要用于会务、保洁、食堂、医疗等服务人员的人员费用、管理费用；编外人员五险一金及其他对编外人员的补助。1. 会议服务、食堂服务等工作通过政府采购向社会购买服务，提供会议管理和服务人员、食堂管理和服务人员、保密区域保洁人员等 50 人完成相关工作；2. 与自治区人民医院签订医疗协议，2 名工作人员提供医疗服务；3. 为保障机关政务工作正常运行，服务中心现有 16 名编外人员，负责机关文印、收发、公共机构节能、物业管理、安全保卫等工作，人员工资、按社保政策计提五险一金、计提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费用。</p>			
项目起始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施进度	按照合同签订的时间节点支付相应的劳务费，预算支出进度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机关办公正常运转，完成全年会议服务、会议室及涉密办公室（约 40 间）的保洁服务、400 名职工食堂就餐服务、全委职工的医疗保障服务。干部群众对后勤服务工作满意度达 90%。100%完成年度会议、保洁、医疗、食堂等服务。						
自评得分（满分 100 分）	94 分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	
项目绩效目标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	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20 分）	产出数量	提供会议、保洁、食堂、医疗、安保、后勤管理和服务人员数量	大于等于 50 人	68 人	无	20
	质量指标（10 分）	产出质量	对后勤服务工作的考核合格率	90%	100%	无	10
	时效指标（10 分）	产出时效	服务期限、工作期限	12 个月	12 个月	无	10
	成本指标（10 分）	产出成本	依据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人员工资和社保	小于等于 360 万元	360 万元	无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工作人员的稳定性、就业率	90%	95%	无	8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有效保障机关办公，在会议、食堂、医疗等后勤工作中提供优质服务	有效	有效	无	8
	环境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无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项目按合同协议实施，严格依法依规对项目全程监管	有效	有效	无	10
服务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满意度指标	--	机关对后勤服务工作测评的满意度	90%	90%	无	8
其他指标			无	无	无	无	0



##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广西发展大厦东楼整改工作专项资金	项目编码	301002202100001	
项目实施单位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总额	<b>资金来源</b>	<b>金额（万元）</b>		
	<b>合计</b>	3538		
	其中：一般公共性预算拨款	其中：中央	0	
		自治区	3538	
	政府性基金	---	0	
其他基金	---	0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可行性和必要性、支持范围、实施内容等）	该项目是依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申请财政资金解决发展大厦东楼历史遗留问题的请示（桂发改办公报〔2021〕559号）经自治区政府领导批示后，财政厅下达的项目资金。广西发展大厦东楼整改工作是自治区政府专项整改工作，为加快推进发展大厦东楼问题整改，解决相关历史遗留问题。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缴纳相关税费、产权登记、资产划转等。			
项目起始时间	2021年10月16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实施进度	1. 2021年11月完成税费缴纳、退还15层认购款，完成支出进度60%以上。2. 2021年12月完成税费滞纳金、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缴纳、清偿冠赢公司借款，完成支出进度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	1. 缴纳广西发展大厦东楼应缴税费2567万元。2. 退还15层认购款520万元并签订终止认购协议。3. 缴纳15、17、18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21万元。4. 清偿向冠赢公司借款400万元。5. 办理不动产权登记等开支30万元。			
自评得分（满分100分）	94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9	

项目绩效目标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的原因	指标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20分）	产出数量	取得国有资产面积	大于 6000 平方米	6190.86 平方米	无	20
	质量指标（10分）	产出质量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和带来的社会影响力	不产生民事纠纷，不造成社会负面影响	无民事纠纷、无负面影响	无	10
	时效指标（10分）	产出时效	解决发展大厦东楼项目部分历史问题取得房屋产权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无	10
	成本指标（10分）	产出成本	解决发展大厦东楼项目部分历史问题 2021 年所需资金	小于等于 3538 万元	3538 万元	无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解决发展大厦东楼项目部分历史问题和经济纠纷，挽回国有资产	有效	有效	无	12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取得房产产权，挽回国有资产损失	大于 6000 平方米	6190.86 平方米	无	15
	环境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无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无	无	无	无	0
服务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满意度指标	--	相关权益人满意度	大于 90%	95%	无	8
其他指标			无	无	无	无	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